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

英文單字比賽得獎暨培訓名單

依校內初選成績正取 7 人，備取 5 人參與培訓。正取名單依班級座號排序；備取名單依總分排序，若總分相同則以非選成績較高者優先。

正取				備取				
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	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	
213 班	24	1110***4	莊○甯	217 班	16	1110***6	陳○安	備取 1
215 班	19	1120***5	陳○昀	327 班	24	1110***5	楊○禧	備取 2
227 班	17	1120***4	許○誠	312 班	39	1110***9	駱○頤	備取 3
306 班	17	1110***6	張○恩	317 班	31	1110***3	楊○諺	備取 4
311 班	9	1110***7	周○	208 班	26	1120***8	解○皓	備取 5
316 班	10	1110***8	李○緯					
327 班	21	1110***2	彭○翰					

1. 無論正、備取選手皆須於名單公布後至實研組繳交參賽切結書。
已將切結書放入各班班級櫃，亦可自行列印本文件附件一使用。
2. 無論正、備取選手皆須於 113.9.27 (五) 中午 12:00 前將參賽切結書繳交至實研組。
3. 繳交參賽切結書時，請正取選手同步加入本年度培訓群組，以利重要事項傳達。
4. 集訓時間時間為週一中午 12:15-12:50 (地點群組另行公佈)
9/30 (一) 培訓 1 10/25 (五) 行前說明
10/7 (一) 培訓 2 10/26 (六) 區域決賽
10/21 (一) 培訓 3
5. 代表學校參加決賽之選手完成每次集訓並確實參加決賽後，頒發校內賽獎狀乙紙及嘉獎 1 次。獲正取資格者若無法參加決賽需於校內得獎名單公告 3 天內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填寫放棄聲明。若無故缺席集訓或決賽者，除取消正取資格及收回獎勵外，另處愛校 2 次，其參賽資格另由備取者依序遞補，不得有異議，請同學務必審慎評估後報名。
6. 學校代表名額珍貴，請審慎考慮是否參加，請勿中途退出
7. 集訓不可缺席 (若有重大事項不得已要請假，須正式向實研組提出請假申請，並主動與培訓老師聯繫)